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政風處 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林炤宏

臺北市政府政風處工作報告

目錄

| | |
|---------------------------|----|
| 壹、前言 | 1 |
| 貳、110 年政風工作推動概況 | 3 |
| 一、強化廉能認知 | 3 |
| 二、培訓廉政志工 | 4 |
| 三、獎勵廉能透明 | 4 |
| 四、推動預防工作 | 5 |
| 五、召開廉政透明委員會 | 6 |
| 六、稽查業務 E 化 | 6 |
| 七、查察違常不法 | 7 |
| 八、維護公務機密及安全 | 9 |
| 九、提升公務保密及機關安全意識 | 10 |
| 十、專案安全維護 | 10 |
| 參、111 年上半年政風工作推動重點 | 12 |
| 一、強化廉潔教育網絡 | 12 |
| 二、持續推動廉政平臺 | 12 |
| 三、評選廉能透明獎 | 13 |
| 四、落實揭弊者保護及鼓勵檢舉 | 13 |
| 五、提升肅貪效能 | 14 |
| 六、落實行政肅貪，協助機關提升廉能形象 | 14 |
| 七、強化本府資訊機密維護 | 15 |
| 肆、結語 | 16 |

臺北市政府政風處工作報告

壹、前言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炤宏代表政風處在此提出工作報告，並藉此機會向貴會所有議員女士、先生對本處業務的支持與指教，表達最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為實現市長對市民「廉政、透明」之承諾，以及「開放政府、全民參與、公開透明」的施政理念，本處持續推動各項反貪、防貪及肅貪工作。反貪方面，推廣校園深耕廉潔教育宣導工作，從幼兒園、國小、中學到大學，推行適合各學齡之廉政宣導教材及活動；防貪方面，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風險業務辦理專案稽核及清查，並強化稽查業務 e 化平臺數位智慧治理，對於本府重大建設持續成立廉政平臺，透過與外部機關協助共同檢視風險事項並機先解決；肅貪方面，鼓勵主動檢舉揭弊，積極查察貪瀆不法及潛藏弊失，並定期召開廉政透明委員會，共同檢視本

府重大廉政議題或是重大案件的調查，以降低
外界的質疑。

本處未來將賡續督導本府所屬政風人員，展
現與時俱進之廉政專業，以建設性方式協助機
關依法行政，避免本府公務人員誤蹈法網，並建
立防範或預警措施，期建構本府成為公務員勇
於任事、安心執法之環境，終實現本市成為宜居
永續的願景。

以下謹就本處 110 年政風工作推動概況及
111 年上半年工作重點摘要報告，敬請 不吝
指教！

貳、110年政風工作推動概況

一、強化廉能認知

(一) 建構法治觀念，踐行陽光法令

為提高本府公務員對於法治之認知，110年持續對公務員辦理廉政倫理規範、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相關法令廉政宣導。110年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暨財產申報實務研習班」、「廉能法紀研習班」合計10期課程。

(二) 向下扎根校園，宣導廉潔誠信

為建立本市學童基礎廉潔觀念，希冀藉由學童影響家庭，進而鼓勵市民投入反貪腐行列支持政府廉能施政，本處與本府教育局共同合作舉辦「廉潔教育校園宣導系列活動」，結合動畫、掌中戲及布袋戲等多元宣導型態，分別製作符合各教育程度（幼兒園至國中）之教材，設計適齡的廉潔教育內容，以培育學童具備廉潔品德素養及正直誠信價值。

(三) 融合傳統節慶，增添宣導趣味

於 110 年 2 月 9 日至 3 月 9 日舉辦「牛轉乾坤 好運廉廉」元宵燈謎網活動，以廉政相關概念設計謎腳與民眾進行猜答互動，透過寓教於樂之方式推廣廉能施政理念，活動期間答對謎題者計 9 萬 562 筆數，受到民眾高度肯定。

二、培訓廉政志工

推展廉政志願服務，督導廉政志工隊執行反貪宣導、校園深耕、全民督工、志工驛站等勤務，統計 110 年 1 月至 12 月投入廉政志願服務逾 1,585 人次；另為提升廉政志工之專業知能，並重視志工服務之執行狀況及意見回饋，配合防疫期間分別舉辦「廉政志願服務聯繫會報」、「廉政志工督工專業訓練」、「廉政志工校園深耕勤前訓練」等活動及課程，凝聚廉政志工對於政府機關廉能施政之共識。

三、獎勵廉能透明

(一) 表揚廉能楷模，型塑反貪風氣

於 110 年 4 月間辦理選拔及表揚本府廉能楷模計 26 名，藉由獲獎同仁的楷模示範，鼓勵同仁清廉自持，提升本府廉潔風氣。

(二) 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貫徹本府廉能施政理念，持續推動各機關依「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落實請託關說、飲宴應酬及受贈財物等事件登錄，110 年 1 月至 12 月各機關受理廉政倫理事件登錄案件計 3,141 件。

四、推動預防工作

(一) 辦理專案稽核，管控機關風險

選列本府各機關重大或特殊採購、公共工程、各類補助款、回饋金、補償費核發、委外經營管理、具中間媒介(代辦業者)、告發裁罰、特許或附條件之行政處分等重點業務，規劃及督導所屬政風機構執行專案稽核計 22 案，落實管控機關風險，主動發掘機關違失，適時導正並提供興革建

議，俾利機關檢討改進弊失。

(二) 實施預警作為，除去不法病灶

責成所屬政風機構落實業務職掌及採購監辦職責，針對機關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及時簽陳首長提出預警建議，從源頭抑制弊端違失發生，110年1月至12月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計辦理123件預警作為案件，積極發揮節省公帑減少浪費、增進公庫收入及修訂法規或作業程序等效益。

五、召開廉政透明委員會

本府廉政透明委員會於110年共召開4次會議，總計提出11案專案報告，藉由遴選外部專家學者及公正人士擔任委員，協助檢視本府廉政措施、重大工程採購案件、各機關風紀狀況及廉政業務推動情形，落實公開透明全民參與之施政理念。

六、稽查業務e化

為促進本府稽查業務落實「源頭錄案」、

「定期審視」、「結案追蹤」之目標，建置跨機關之稽查業務 e 化系統，即時由稽查員線上登載稽查紀錄，忠實呈現稽查現場，使同仁公平履行職務，並將結果傳送 e 化系統彙整資料，期提供府級及機關主管加以管理，提前預警管控稽查執行品質及廉政風險。

七、查察違常不法

本處 110 年查處案件分析統計如下：

(一) 移送偵辦案件

主動積極查處貪瀆不法案件，查察資料研析後認涉有刑事不法者，秉持毋枉毋縱之精神函送司法機關偵辦。本期函送疑涉貪瀆不法案件計 12 案(涉案人員計 24 人，其中公務員 19 人、民眾 5 人)，及一般不法案件 22 案(涉案人員計 54 人，其中公務員 20 人、民眾 34 人)。

(二) 起訴之貪瀆案件

1、本期經檢察機關偵查終結起訴之貪瀆案

件計6案，涉案公務員14人，並分由轄管法院審理中，分述如次：

- (1) 警察局中山分局中山一派派出所8名員警102年至106年間疑涉包庇色情業案，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經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
- (2) 消防局救護隊員107至109年間未依規定發放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案，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經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
- (3) 警察局內湖分局偵查隊偵查佐涉詐取嫌犯金錢，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經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
- (4) 殯葬處課員未依法取締濫葬及裁罰疑涉圖利，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經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
- (5) 警察局北投分局警員疑涉侵占遺失物，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經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

(6) 觀傳局約僱稽查員疑違反獎勵辦法申領檢舉獎金，涉犯貪污治罪條例，經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

2、針對業經檢察機關起訴案件，除啟動行政肅貪機制立即要求該機關進行職務調整及責任追究外，亦協助機關檢討弊失風險，提出改進作為及追蹤管制其執行情形，貫徹「防貪-肅貪-再防貪」之廉政工作主軸。

(三) 辦理行政責任案件

對於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涉有行政疏失或違反法規者，依本府行政肅貪執行要點之規定，課予相關人員懲戒或懲處責任，並適時調整職務，警惕公務員恪遵相關紀律要求，本期辦理行政責任共計 38 案 84 人。

八、 維護公務機密及安全

(一) 110年1月至12月辦理查處洩密及違規案，計59案，其中函送偵辦5案、行政懲處4案、查處改善9案及查明澄清41案。

(二) 為確保公務機密安全，110年1月至12月辦

理定期、不定期機密檢查及資訊使用管理稽核268案、專案機密維護措施54案，防止公務機密外洩。

- (三) 110年為維持疫情期間公文處理品質，由本處、研考會及秘書處共同組成「輔導小組」，依本府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近2年公文處理表現情形，辦理「110年度公文處理成效因應疫情加強輔導施行方案」，本處負責「機密文書處理作業情形」輔導作業，由受輔導機關針對機密文書之核定及解密作業情形提供相關資料，經本處檢視後提出改善建議，建立文書保密正確認知。

九、提升公務保密及機關安全意識

為提升同仁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意識，110年1月至12月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公務機密維護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126案、機關安全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14案。

十、專案安全維護

(一)「2021臺北國際龍舟錦標賽」活動於110年10月9日及10日假大佳河濱公園舉辦，為維護活動場地設施（備）及參加人員之安全，防範不法份子潛入危害或破壞賽事及頒獎典禮進行，本處督同體育局政風室組成「維護組」，加強蒐處及掌握危安預警資訊，活動現場派駐人力執行安全維護通報作為，該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二)2022臺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自110年12月31日下午3時30分至111年1月1日凌晨3時止，為確保活動期間之安全，防範偶（突）發事件發生，本處訂定「2022臺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安全通報維護計畫，整合所屬政風機構組成維護小組，同時請所屬各政風機構加強蒐處及掌握各項危安預警資訊及安全維護通報作為，使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參、111 年上半年政風工作推動重點

一、強化廉潔教育網絡

配合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及教育部品格教育促進方案之具體策略及執行措施，結合本府教育局及各機關賡續辦理廉潔教育全齡教材之推廣及深化運用，並依不同年齡層規劃多元模式，如運用廉潔教材設計謎題辦理線上燈謎活動與民眾進行猜答互動，另結合本府廉政志工進入幼兒園、國小及國高中進行校園深耕，強化廉潔教育、持續深化學子們之廉潔誠信觀念。

二、持續推動廉政平臺

賡續推動社會重大矚目採購案件成立廉政平臺(目前已成立且運作中者計有 5 案:「第一果菜市場及魚市場改建工程廉政平臺」、「臺北捷運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捷運工程標案廉政平臺」、「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興建工程採購廉政平臺」、「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 E1/E2 街廓公辦都更案廉政平臺」

及「生態主題園區及周邊停車場興建營運移轉案（BOT/OT）廉政平臺」），針對潛存廉政風險之環節，援引專家學者及司法檢察機關等第三方公正人士，從外部監督立場提供防貪建議，作為本府推動廉政措施，及促進採購案件公平公正與透明公開執行之參考，以降低外界不當干預及貪瀆風險。

三、評選廉能透明獎

為鼓勵本府各機關結合電子化政府推動透明化措施，辦理「第九屆廉能透明獎」活動，預計評選 10 項廉能透明獎及 1 項透明精進獎，共同展現本府透明行政與興利防弊之決心。

四、落實揭弊者保護及鼓勵檢舉

揭弊者保護為反貪腐之重要機制，持續透過「臺北市政府揭弊者保護作業原則」提供揭弊者合理之權益保障及救濟措施，進而鼓勵同仁主動通報本府重大管理不當、

不法案件。另為獎勵民眾有效檢舉貪污瀆職，遇有符合「臺北市政府檢舉貪污瀆職或不法案件獎勵要點」者，從優核發檢舉獎金，共同參與打擊貪瀆不法，達到全民反貪，創造廉能政府之目標。

五、提升肅貪效能

積極發掘本府潛藏弊失並確保本府公務員權益，防治貪瀆舞弊，提高案件查處品質，期透過綿密查處作為，縝密蒐證審慎移送，提升移送司法機關之立案偵辦率，強化肅貪效能，以回應社會期待，建構廉潔施政環境。

六、落實行政肅貪，協助機關提升廉能形象

賡續對於本府公務員涉嫌不法函送偵辦案件及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涉及行政違失、違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情事者，即時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並依規定適時調整職務，落實行政肅貪作為，俾警惕本府公務員應依法行政，逐年降低本府公務員涉及

弊端違失案件，維護本府清廉形象。

七、強化本府資訊機密維護

為強化本府資訊安全使用管理制度，持續辦理資訊使用管理稽核，針對使用涉及民眾個資系統之機關，以及防疫期間所蒐集民眾個資之管理維護，加強查核，強化資訊使用管理機制，協助達成資訊機密安全之目標。

肆、結語

「廉潔」是城市治理，穩定社會及促進經濟發展的重要關鍵，國際透明組織 2021 年全球清廉印象指數，台灣在全球 180 個納入評比的國家和地區中，進步 3 名位居第 25，創下歷史佳績，顯示近年來在完善反貪腐法制，推動揭弊者保護，國家重大建設成立機關採購，促進行政透明化措施等各項廉政措施，均有助於提升外界對政府清廉程度的正面評價。本處未來仍將持續且全面推展各項廉政工作，以落實本府公開透明、正直誠信、專業尊嚴及公民參與之施政理念，提升臺北市民對市府清廉施政的支持度，進而實現廉能政府、誠信社會之願景。

以上報告

謹請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並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